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苏应急函〔2020〕11号

省应急管理厅转发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的通知

各设区市应急管理局：

现将《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的通知》（应急厅函〔2020〕17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做好2020年度应急预案演练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加强统筹安排。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充分发挥指导本地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的职能作用，结合机构改革和职能调整后应急预案全面修编等情况的变化，加强应急预案的管理工作。要通过对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及演练等情况的调查分析和总结，进一步规范应急预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应急预案在突发事件防范应对中的重要作用。

二、科学制定应急演练计划。开展应急演练是检验应急预案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必要途径。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本地区应急预案演练的指导，做好演练计划的制定、组织实施和指导协调等工作，督促相关部门和重点行业企业制订好年度演

练计划，依法依规开展应急演练。

三、按时完成材料上报。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组织专门人员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和汇总上报工作，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请于3月20日之前将附件1中表格（注：部门预案一栏填报应急管理系统编制的预案数量）、附件2、附件3以及相关意见和建议书面形式报至省应急管理厅救援协调处。

联系人：李蓉，025—83336161（电话兼传真）

附件：1.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的通知

2.设区市、县（市、区）级专项应急预案汇总表

3.设区市2020年度应急预案演练工作计划表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应急厅函〔2020〕17号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

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是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对进一步规范应急预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应急预案在突发事件防范应对中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根据《突发事件应对法》和《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应急管理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以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决定组织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分析主要内容

(一)预案制修订及演练情况。主要包括:截至2019年底,本地区现行有效的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基本情况,本地区、本单位接受下一级单位和企业备案的应急预案情况;2019年度本地区、本单位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情况。具体格式详见附件。经商有关部门(单位)同意,国务院各部门直属单位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按行政隶属关系由所属部门负责调查;中央企业集团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由国资委负责调查,其下属各级子公司应急预案制修订和

演练情况由所在地应急管理部门负责调查；银行业、保险业有关机构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由银保监会负责调查，中央管理的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按照管理职责分工分别由人民银行、证监会等负责调查；国铁集团所属相关单位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由国铁集团负责调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由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负责调查。为避免重复调查，此次各地区不再调查上述单位（中央企业下属子公司除外）的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应急预案备案管理等工作仍按相关规定执行。跨区域应急预案制修订和演练情况由省级行政单位排序在前的地区负责调查。

（二）应急演练计划。主要是2020年度拟以本地区、本单位名义组织开展的应急演练基本情况，包括：演练名称，演练所依据的预案，演练初步时间、地点和规模，演练主要内容，演练预计经费及主要来源等。

（三）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前瞻性研究情况。主要是2019年组织开展的围绕应急预案规划制修订、应急预案制修订、应急演练实施与评估等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相关研究课题开展情况及有关研究成果；2020年拟开展的研究课题；国家层面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研究课题建议等。

（四）应急预案演练制度规定出台情况。主要是2019年出台的围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以本级人民政府、本级应急管理相关议事协调机构或本单位名义出台的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工作通知

等有关情况。

(五)意见建议。主要是开展应急预案体系建设中形成的好的经验做法,以及进一步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务实管用应急演练等工作的意见建议。

二、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协调。各省级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的组织协调,组织专门力量,认真填写报表,深入调查分析研究。中国地震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及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负责做好本系统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的调查分析,指导下属单位做好相关工作,确保数据不重复、不遗漏。各地区、各单位要明确1名工作联系人,2月10日前将联系人信息电话反馈,3月31日前将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调查分析有关情况书面反馈,并提供电子版光盘。

(二)确保数据真实。各地区、各单位要通过现场走访、查阅资料、座谈讨论等方式,深入了解本地区、本系统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有关情况,广泛收集意见和建议,确保有关调查数据真实有效。

联系人:孔凡明,010-83933353,010-83933338(传真)。

附件:_____省(区、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情况调查表



(信息公开形式:不予公开)

抄送:部机关有关司局,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2020年1月20日印发

承办单位:救援协调局 经办人:孔凡明 电话:83933353 共印40份

附件

____省（区、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情况调查表

		政 府									基 层 组 织	学 校					企 业		其他 单位	总计		
		省 级			市 级			县 级			乡 级	合 计	社 区 (村)	普 通 高 校	普 通 中 学	职 业 中 学	普 通 小 学	幼 儿 园			规 模 以 上 企 业	其 他 企 业
单位个数		—																				—
已制订预案的 单位个数		—																				—
预案 数量		总体 预案	专项 预案	部门 预案	总体 预案	专项 预案	部门 预案	总体 预案	专项 预案	部门 预案												
	2019 年 修订数 量																					
	2019 年 度新制 定数量																					
演练 次数																						

注：1. 本表内“企业”、“其他单位”不含国务院各部门直属单位、中央企业总部和中央管理的金融机构。
2. 请附上级应急预案名录。

附件

____省（区、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情况调查表

政 府										基层组织	学 校						企 业		其他单位	总计
单位个数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合计	社区(村)	普通高校	普通中学	职业学校	普通小学	幼儿园	规模以上企业	其他企业	—						
	—																			
已制订预案的单位个数	—													—						
预案数量	2019年修订数量	总体预案	专项预案	部门预案	总体预案	专项预案	部门预案													
	2019年度新制定数量																			
演练次数																				

注：1. 本表内“企业”、“其他单位”不含国务院各部门直属单位、中央企业总部和中央管理的金融机构。
2. 请附上省级应急预案名录。

附件 2

设区市、县（市、区）级专项应急预案汇总表

填报单位：

类别	序号	预案名称	牵头编制单位	发布时间
总体应急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 ）件				
自然灾害类	1			
	2			
事故灾难类	1			
	2			
公共卫生类	1			
	2			
社会安全类	1			
	2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备注：设区市和县（市、区）分表统计上报。

附件 3

2020 年度应急预案演练工作计划表

填报单位：

序号	组织单位	演练名称	演练依据的预案	时间地点	演练类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 (盖章)

备注： 1. “演练时间”填报到月份。

2. “演练类型”填写“实战演练”或“桌面推演”。